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南棟4樓
承辦人：紀秉宗
電話：(02)8995-6000
電子信箱：dr781111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發創字第11250017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17020000J_1125001733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安心即時上工計畫進用人員離崗轉銜服務指引」一份，請轉所屬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及本計畫用人單位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瞭解安心即時上工計畫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進用人員之就業需求並提供就業服務，協助進用人員離開計畫後返回職場，本署前於111年1月14日訂定「安心即時上工計畫進用人員就業需求服務指引」，並於111年6月7日修正。
- 二、配合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」施行期間屆滿，本計畫執行至112年6月30日，為落實對離開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民眾之離崗轉銜服務，做到服務不中斷、轉銜不漏接，經全面盤點有關青年及特定對象之各項就業促進措施，納入就業服務及推介參訓流程，爰修正前開指引為「安心即時上工計畫進用人員離崗轉銜服務指引」，請確實配合辦理，以協助民眾順利就業。
- 三、另各分署彙報就業服務統計之頻率由每月調整為每2週一



次，未來將視需要滾動調整。

正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